

关于建立海口-大阪航线旅客公布运价的批复

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 2004 年 8 月 19 日电报《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口-大阪航线旅客航空运输公布运价的请示》收悉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公司关于建立海口-大阪航线旅客公布运价的意见，包括票价水平和使用条件。具体票价水平如下：

SECTOR	FARE BASIS	FARE IN CNY		FARE IN JPY	
V.V.		OW	RT	OW	RT
HAK-OSA	F	7380	14010	237800	420400
	C	6150	11660	161900	260300
	Y	4920	9340	138000	222600

以上，自批准之日起生效，并由你公司负责对外公布。

民航总局规划发展财务司

二〇〇四年九月一日